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0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5/30	-	2023/5/31	2023/5/31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5月17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52,638,86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263,886.6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5/30	-	2023/5/31	2023/5/3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西藏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贾德强、陈刚

3. 扣税说明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对个人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其股息红利所得额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

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

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0元。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09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0元。

3.股东缴税事项最终以国家相关税收政策为准。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2-88978071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武永和")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提供最高额为44,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邵武永和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3,187.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及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5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邵武永和与工商银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4,0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2年5月5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或单独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153,0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其中为全资子公司邵武永和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73,000.00万元,有效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1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谢东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1MA31E0EJ4X

注册资本:115,832.0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建省邵武市金塘工业园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线、电缆经营;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邵武永和资产总额158,053.36万元,负债总额61,500.80万元,净资产96,552.5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8.91%;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17,988.79万元,净利润-1,911.37万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邵武永和资产总额175,722.01万元,负债总额74,328.07万元,净资产101,393.9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30%;2023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3,301.11万元,净利润-2,258.02万元。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

债务人: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44,00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为40,213.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02%。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31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5月23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赎回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	收益情况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2-9-16	2023-5-4	-	8,00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17.73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6,000	6,000	238.74	-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26.00	-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73.00	-
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23.06	-
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73.40	-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24.28	-
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27.39	-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76.05	-
9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16.58	-
10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129.68	-
1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25.22	-
1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46.00	-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37.59	-
14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3,000	23.10	-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	-	8,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9.70	-
1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	-	8,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117.73	-
合计		82,500	62,500	1,767.52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6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2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32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披露了《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告中关于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的内容有误,需更正部分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更正前: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19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	-	8,000
合计		82,500	54,500	1,649.79	2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6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6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2,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更正后: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19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117.73	-
合计		82,500	62,500	1,767.52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6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2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炼石　公告编号:2023-077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控股股东)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12月6日,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公司控股股东张政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处置条款,质权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对其质押的部分标的证券进行违约处置。张政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可能因平仓导致被动减持的风险,涉及质押股份不超过2,749.40万股。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张政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5月23日	6.63	509,136	0.08%

2、本次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政	合计持有股份	113,250,063	16.86	112,740,927	16.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85,909	3.44	22,576,773	3.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90,164,154	13.42	90,164,154	13.42

3、本次变动前后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注)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政	112,740,927	16.79	113,250,063	112,740,927	100	16.79	90,164,154	79.97	0	0

注:限售股份90,164,154股为高管锁定股。

控股股东张政先生所持股份全部处于质押状态,股份质押变化的原因是由于质权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对质押的标的股份进行违约处置导致。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且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公告

股东张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政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2999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5月23日		
股票简称	*ST炼石	股票代码	000697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684.6015	1.02
合 计	684.6015	1.0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1958.6942	17.81	11274.0927	16.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2.2788	4.38	2257.6773	3.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9016.4154	13.42	9016.4154	13.4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2年12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集中竞价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炼石　公告编号:2023-078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累计达到1%的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3-022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5,228,5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110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陶兴。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经理陶良凤、财务总监王桂琴、副总经理吴汉岐、张卫新、顾纪龙、王拥军列席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肖莉莉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10,833	99.9952	17,700	0.004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228,53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陶兴	375,212,133	99.9956	是
11.02	陶安祥	375,212,133	99.9956	是
11.03	陶良凤	375,212,133	99.9956	是
11.04	张卫新	375,212,133	99.9956	是
11.05	王桂琴	375,212,133	99.9956	是
11.06	沈义成	375,212,133	99.9956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齐保垒	375,212,133	99.9956	是
12.02	张友法	375,212,133	99.9956	是
12.03	张艳	375,212,133	99.9956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景东华	375,212,133	99.9956	是
13.02	王纪萍	375,212,133	99.995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4,368,8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368,8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4,368,8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14,368,8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4,351,163	99.8768	17,700	0.1232	0	0.0000
10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4,368,86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01	陶兴	14,352,463	99.8858				
11.02	陶安祥	14,352,463	99.8858				
11.03	陶良凤	14,352,463	99.8858				
11.04	张卫新	14,352,463	99.8858				
11.05	王桂琴	14,352,463	99.8858				
11.06	沈义成	14,352,463	99.8858				
12.01	齐保垒	14,352,463	99.8858				
12.02	张友法	14,352,463	99.8858				
12.03	张艳	14,352,463	99.8858				
13.01	景东华	14,352,463	99.8858				
13.02	王纪萍	14,352,463	99.885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骥江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庆红、许文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和《股东会议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3-028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亚通")。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常熟亚通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实际为常熟亚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977.84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5月24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以下简称"民生常熟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自2023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24日(皆含本日),在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为常熟亚通对民生常熟支行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5月17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预计不超过9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编号为2023-010号、2023-015号和2023-024号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071092619U

成立时间:2013年6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卜范智

注册资本:13,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观致路4号

经营范围:从事汽车冲压件、滚压件、钣金件、金属内饰件及冲压件总成的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有色金属铸造;汽车轮毂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模具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常熟亚通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常熟亚通总资产为414,620,833.07元,总负债为279,316,156.76元,净资产为135,304,676.31元,2022年1-12月的营业收入为247,183,146.44元,净利润为22,588,629.68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常熟亚通总资产为393,854,071.59元,总负债为252,349,531.85元,净资产为141,504,539.74元,2023年1-3月营业收入为60,011,666.03元,净利润为5,779,519.90元。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目前尚无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担保人: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最高额保证担保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2023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24日(皆含本日)

保证期间:就任何一笔具体业务("任何一笔债务"的用语均指本含义)而言,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5,000.00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担保范围:本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保障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顺利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同时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30,289.96万元(全部为对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2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公告编号:2023-032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15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15日

至2023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2	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
6	关于核定2023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9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

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由2023年3月7日和4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次会议以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次会议提交,相关决议公告详见2023年3月7日和4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三峡电能有限公司、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16	三峡水利	2023/6/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办法: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股票帐户卡及个人身份证,受托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登记;个人股股东持股票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受托人需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3年6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现场会议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5楼。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23)63801161

传真:(023)63801165

邮编:400010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5楼。

2.联系人:师清誉、肖逆舟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2	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6	关于核定2023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9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